

和静县第十七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17）

## 关于 2020 年和静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和静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和静县财政局局长 赵金艳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 2020 年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经和静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20 年全县财政收入预算 207627 万元、财政支出预算 207627 万元。在执行过程中，和静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27 次、30 次会议通过了 2020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在县党委、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依法理财，充分发挥职能，积极组织收入，财政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财政改革不断深化，公共财政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有力推动了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经济社

会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向好的态势。圆满完成了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任务。

## **(一)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338000 万元，其中：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8623 万元，增长 5%；上级补助收入 207705 万元，调入资金 687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20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97 万元。2020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完成 338000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23285 万元、增长 22%；债务还本支出 9664 万元，上解支出 5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7058 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33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727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 12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43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026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90 万元，调出资金 6400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27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70 万元。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4536 万元，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预计支出 22947 万元。

目前，财政收支决算数据正在核实清理，上级 2020 年结算事项尚未完成，报告中的数据均为预计数，最终数据将有变动，待决算汇审完成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自治区财政厅核定和静县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共 273965 万元（一般债务 201665 万元、专项债务 72300 万元）。

2020 年末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253228.99 万元（一般债务 181318.99 万元、专项债务 71910 万元）。

##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不断增强大局意识、全局观念和法治、底线思维，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紧扣中央、自治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正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积极落实财政政策，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保障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

### **（一）保障资金投入，全面落实“1+3”工作任务。**

1.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坚定坚决把疫情防控作为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2020年，和静县疫情防控资金主要用于检测耗材、医疗物资及设备、隔离点改造及物资采购、发热门诊建设资金、隔离点食宿、储备物资肉禽蛋、蔬菜粮油物资、医疗物资、负压病房建设资金、救护车，运转经费等。

2.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略）。

3.全面助力脱贫攻坚。一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中的积极作用，为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2020年到位上级扶贫资金21336万元，其中专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7559万元、一般债务资金13300万元、支持劳动力转移就业补助477万元。加大县本级投入力度，做到扶贫资金投入逐年增长，2020年县级配套扶贫资金3750万元。二是用足用好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健全完善县级小额信贷贴息及风险补偿机制，由县财政局设立风险补偿金专户，县财政投入1000万元用于风险补偿金。加强扶贫小额信贷监管，做好实时跟踪监测，通过开展贷后监督检查、严格按季度审核、拨付小额贷款贴息资金和严格实行风险补偿金专款专存、封闭运行，防范扶贫小额信贷风险。全年累计发放贷款户数3626户，发放贷款金额1.8782亿元，贷款余额0.53亿元，拨付贴息资金143.56万元。三是加快推进消费扶贫工作力度，组织全县预算单位实施扶贫“832”采购平台，督促全县单位完成2020年采购预算的份额，预算单位激活情况完成100%，已完成采购交易总额22.7万元。

4.依法组织财政收入。始终把加强和规范收入征管摆在突出位置，抓好收入调度，压实工作责任，做好精准预测分析。不断强化财税支撑，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税种动态监管，提高科学征管水平；强化矿产资源税、国有土地出让金及城市配套费等收入征管，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

**（二）加大债券资金争取力度，积极化解隐性债务。**制定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预案及债务化解方案，严格执行政府性投资项目“停、缓、调、撤”措施，采取盘活存量资金、处置闲置国有资产、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增加土地出让、积极向上争资和发行偿债专项债等举措，多方式化解政府性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债务，2020年实现“零”违规举债，为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打下坚实基础。2020年争取到位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78300万元（其中：一般债债券金233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43000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2000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8700万元。

**（三）做好财政支出工作，支出“节俭效优”。**一是坚持从服务大局出发，按照“保基本、保重点、保民生、保运转、压一般”的支出原则，通过积极向上争资、调整支出结构、盘活存量资金、加快资金调度、加强资金监管等举措，重点保障了疫病防疫、“三保”及落实重要政策的资金需求。工资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乡镇（社区）、县直预算单位财力保障支出及时足额到位。二是抓实“三严”，做好节支文章。预算管理从严，支出管理从严，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切实把增收

节支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从严审核项目支出，加强对预算单位的资金监管，对违规资金依法依规收回国库。三是盯紧“三公”，厉行勤俭节约。加大国库支付审核，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全县“三公经费”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

**（四）大力保障改善民生，民生福祉有效保障。**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主动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民生支出。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持续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医疗惠民，深化县域综合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社保基金运行管理，扎实做好医疗、养老等群众最关心的社会保障问题，进一步提高各族群众幸福感、获得感。交通短板不断补齐，投入9742万元，新改扩建农村公路211.5公里；投入1800万元，购置新能源公交车30辆，开辟城市公交专线4条，各族群众出行条件持续改善。落实各项财政支农惠农政策，2020年度拨付我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20265.45万元，涉及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新一轮退耕还林资金、农机购置补贴等17项内容。

**（五）创新财政工作理念，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由各单位各部门主管领导主抓的工作机制，通过预算绩效的目标、监控、自评、评价等工作，将评价结果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将政策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与项目资金安排挂钩。达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目标。2020年，对全县预算单位和部门103个整体绩效目标进行绩效监控，

涉及资金 17.28 亿元，对 445 个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涉及资金 14.7939 亿元，对 82 个扶贫项目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工作，涉及资金 2.2334 亿元，对 34 个直达资金进行绩效监控工作，涉及资金 3.9068 亿元。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县 2019 年幼儿园外包经费、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质量监测、残疾人两项补助等三个项目形成评价报告。

**(六)持续深化国企国资改革。**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一是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全力推行国有企业整合，搭建三大国有资产管理平台，即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国有资本投资平台和不良资产管理平台，以土地作价出资方式增厚国有资本，县属国有企业净资产增加 113 亿元，新组建的国有资产运营平台涵盖城市建设、农牧产业、文化旅游产业、现代服务业四大板块平台，承担起城市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任务。二是联合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统计工作，按企业规模，类型、行业，经营范围等全方位、多角度的进行企业抽样，阶段性的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统计工作；三是将县国有企业 3644 名退休人员全部纳入社会化管理。

**(七)做好直达资金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决策部署，严格新增财政资金监管的工作要求，抽调骨干力量，明确职责分工，压实工作任，确保资金直达县市基层、直接惠企利民。2020 年，我县分配下达直达资金预算指标 50751.37 万元，（其中：正常直达资金 7471.31 万元；特殊直达资金 7469.98 万元；参照直达

资金 23810.08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2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支付直达资金 50751.37 万元，支付进度 100%。

### 三、2021 年财政收支预算初步安排

2021 年，和静县财政工作将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始终把抓好财政收支作为全年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努力克服政策性新冠疫情、减收因素影响，坚持有保有压原则，坚持优先保证“三保”支出，加大三农、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与民生密切的相关支出，全力促进县财政收入高质量增长，让稳定发展改革成果更多惠及各族人民。

#### （一）2021 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建议。

**1.公共财政预算安排建议。**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83734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计 145375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493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77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 万元，预计公共财政总收入 261792 万元。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33027 万元，上解支出计划安排 319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5566 万元，公共财政总支出 261792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建议。**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2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26 万元；支出计划安排 5034 万元（其中用于债务付息支出 260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60 万元，调出资金 14932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建议。**2021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

营收入预算建议安排 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103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建议。**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26253 万元,支出计划安排 24538 万元。

## **(二)“三保”支出安排建议。**

2021 年全县“三保”可用财力 187829 万元,“三保”预计执行数共计 152086 万元,其中:保工资 94882 万元、保运转 9009 万元、保基本民生 48195 万元。

## **四、2021 年财政工作思路**

2021 年,和静县财政工作将严格按照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各项工作要求,正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全力保障各项工作部署有效落实。

**(一)加强疫情投入,坚决防止疫情反弹。**把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来抓,深刻认识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坚决找起政治责任,加强应对疫情财税政策保障,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加大检测耗材、医疗物资及设备、隔离点改造及医疗、生活物资储备力度。

**(二)坚定政治站位,严守不发生政府债务风险底线。**认真落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主体责任,盘活存量资产,谋划生财举措,细致摸排、多渠道筹措资金,积极化解存量债务,有序清理民营、中小企业账款。持续强化风险源头管控,提升专业化防

控水平，严把项目和资金审核关，坚决杜绝以新增隐性债务方式上项目。坚持底线思维，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三）坚持财政惠民，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主动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民生支出。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持续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医疗惠民，深化县域综合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社保基金运行管理，扎实做好医疗、养老等群众最关心的社会保障问题；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坚决防范“三保”风险；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资金投入同污染防治攻坚任务相匹配，大力推动绿色发展进一步提高各族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四）加强组织协调，依法组织财政收入。**一是积极涵养培育财源。在稳定原有税源的基础上，强化财源培育，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为财政持续增收奠定基础。二是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和风险管理，细化落实堵漏增收措施，在提高征管质效上下功夫，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三是强化上级资金争取。重点关注财税改革支持动向，大力争取与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重点项目和重点资金，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提高债券使用效益。

**（五）强化监督职能，规范财政执行管理。**一是健全制度机制，进一步强化财政管理和监督。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强化财政资金事前、事中监督管理。二是强化财政库款资金管理，继续协调“财、税、库”工作关系，密切关

注财政经济运行的变化情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三是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预算安排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提高人民满意度。

2021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自治区党委九届十一次全委会议、自治州党委十届十次全委会议和县党委十三届七次全委会议精神，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定“聚民众之财、办民众之事”工作理念，不断强化财税支撑，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税种动态监管，提高科学征管水平；强化矿产资源税、国有土地出让金及城市配套费等收入征管，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监管，严控一般性支出，确保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补短板、防风险各项工作，为县域各族人民福祉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